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:11558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
488號

傳 真:(04)22277595

聯絡人及電話: 陳嘉慧(04)22172445 電子郵件信箱: chiahui@hpa. gov. tw

受文者: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7月31日 發文字號:衛授國字第1080402311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修正罕見疾病國內確診檢驗項目及費用及發布令影本各1份(10804023111-1.

pdf)

主旨:修正核釋「罕見疾病醫療照護費用補助辦法」第3條第1項 第3款所稱「確診疑似罕見疾病之檢驗費用」之「罕見疾 病國內確診檢驗項目及費用」,並自即日生效。

說明:檢送修正「罕見疾病國內確診檢驗項目及費用」及發布令 影本各1份。

正本:地方政府衛生局、臺灣病歷資訊管理學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 內科醫學會、臺灣外科醫學會、臺灣婦產科醫學會、臺灣家庭醫學醫學會、中華 民國人類遺傳學會、臺灣神經學學會、臺灣神經外科醫學會、臺灣耳鼻喉科醫學 會、臺灣皮膚科醫學會、中華民國眼科醫學會、中華民國血液病學會、財團法人 罕見疾病基金會、臺灣弱勢病患權益促進會、社團法人臺灣關懷地中海型貧血協 會、社團法人臺灣海洋性貧血協會、中華民國運動神經元疾病病友協會、社團法 人先天性成骨不全症關懷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小腦萎縮症病友協會、社團法人中 華民國臺灣黏多醣症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肌萎縮症病友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 民國醫事檢驗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臺灣醫事檢驗學會、國立臺灣大學醫 學院附設醫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、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紀念 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、臺中榮民總醫院、中山醫學大學附 設醫院、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、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、國 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、佛 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、奇美 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、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、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 院、中華民國罕見疾病研發製藥發展協會、柯滄銘婦產科診所

副本:部法規會、本部醫事司、本部護理及健康照護司、本部社會保險司、本部綜合規 劃司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(均含附件)

電2019/07/31文交